

收文編號：1060001891

議案編號：10603090710042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印發

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700 號之 237

案由：財政部函，為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決議，凍結關務署及所屬「關稅業務」項下「業務費」之「通訊費」預算 300 萬元，檢送書面報告，請查照案。

財政部函

受文者：立法院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6 日

發文字號：台財會字第 1060990729B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

主旨：關於大院審查通過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財政部主管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9 項決議第 11 項凍結本部關務署及所屬「關稅業務」項下「業務費」之「通訊費」預算新臺幣 300 萬元乙案，檢送書面報告 1 份，請查照。

說明：依據 106 年 1 月 19 日大院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 次臨時會第 2 次會議通過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審查總報告（修正本）（第四冊）辦理。

正本：立法院

副本：財政部部長室、財政部秘書處（國會聯繫室）、財政部關務署（均含附件）

歲出部分第 10 款第 9 項決議第 11 項「關稅業務」項下「業務費」之「通訊費」預算凍結案報告

一、決議內容

大院審議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決議：「財政部關務署及所屬 106 年度預算案編列『關稅業務』項下『業務費』之『通訊費』5,173 萬 6 千元，105 年度編列 5,303 萬 8 千元，104 年度編列 4,561 萬 8 千元（決算數 4,116 萬 6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公部門經費應摺節支出，爰凍結該項預算 300 萬元，俟向立法院財政委員會報告後，始得動支」。

二、凍結項目辦理情形

(一)本部關務署及所屬 106 年度「關稅業務」項下「業務費」之「通訊費」預算編列新臺幣（下同）5,173 萬 6 千元，包含辦理通關自動化環境（包含所屬各關及其轄下通關單位）之電路租賃費用、電子封條監控系統數據電路費 3,426 萬 7 千元、24 小時通關作業所需之電話通訊與傳真費用 1,243 萬 6 千元及公文函件郵資 503 萬 3 千元，均依業務需要覈實編列。

(二)通訊費用之必要性，說明如下：

1. 數據電路費：係關務署、所屬各關及其轄下通關單位之電路租賃費用及關港貿單一窗口、預報貨物資訊、電子封條監控等跨境貿易關鍵系統與改善大港倡議設備通訊數據電路費，檢討網路頻寬使用量摺節支出，所編經費為維持進出口貿易通關作業及邊境安全管制基本需要。
2. 電話傳真及郵資：海關設有多個通關處所，處理進（出）口報單及轉運申請書年約 4,200 萬份，相關資料處理多採網路電話或電子郵件方式傳輸以摺節支出；惟攸關民眾權益、涉行政程序送達與法定期間計算等函件，仍須以郵寄方式辦理，本項經費係基本行政作業所需。

(三)106 年度為改善大港倡議設備傳輸品質，新增光纖傳輸租賃費用，另因應機場捷運臺北車站預辦旅客行李通關及退稅業務，新增通關點之電話費，共須新增經費 85 萬 1 千元，考量政府財政困難，本部關務署及所屬經摺節各項支出，所編通訊費尚較 105 年度預算減少 130 萬 2 千元。

(四)106 年度所編通訊費較 104 年度預、決算分別增加 611 萬 8 千元及 1,057 萬元，係關港貿單一窗口及預報貨物資訊系統之數據電路租賃費用依建置合約規範，自 105 年度起由本部關務署支付（依傳輸速率分別訂定不同月租費，年需 1,184 萬 8 千元），致 105 年度及 106 年度預算編列增加。

三、預算凍結影響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

本部關務署及所屬「關稅業務」項下「業務費」中「通訊費」預算，係維持基本運作所需，決議凍結 300 萬元，將影響企業貿易行為、商民權益、國家稅收及政府形象。

四、結語

本項預算係為提升關務行政效率、服務品質及配合 24 小時通關作業所需，敬請同意動支，俾利業務推動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5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